

# 抚顺市“双减”工作

# 简报

第 172 期

抚顺市“双减”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29 日

## 抚顺市打好“双减”三张牌

### 绘出校外治理新蓝图

抚顺市坚决贯彻中央“双减”工作部署，加强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不断扩展校外培训治理范围，切实巩固校外培训治理成效，全面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

一是打好“制度牌”，始终保持常抓不懈的韧劲。出台《抚顺市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工作方案》，教育、宣传、政法、发改、银保监、消防等部门协调联动，相继出台“非学科机构进校园”“营改非”、预收费资金监管、维稳和消防安全等配套文件 50 余件，构建起“1+N”政策体系，形成多方协同、合力减负的工作格局。

二是打好“优势牌”始终保持永不松懈的干劲。充分发挥双减协调机制优势，教育、公安、民政、市场、银保监、消防等多部门协调联动，采取“日查+夜查”“联检+抽检”

“明查+暗访”等方式，深入推进校外培训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进一步规范校外培训机构的办学行为。全市开展督查和巡查工作 200 余次，累计排查校外培训机构 4000 余家（次），责令无证无照培训机构及个人停止办学 372 所，市教育局官网 15 期曝光查处违规培训机构名单。民政部门为 8 家营利性校外培训机构变更为非营利性质。市场局监督部门对 9 家教育培训机构进行立案调查，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收缴罚没款共计 33 万元。构建“机关执法人员+责任督学+社会监督员”三级网格制度，在全市范围内聘请 1131 名社会监督员，范围涵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中小学教师、社区工作人员、媒体记者和学生家长等不同群体，与教育行政部门共同参与校外培训监管。全市社会监督员为各县区教育局提供违规机构线索 113 件，参与违规办学机构治理 290 起。

三是打好“服务牌”，始终保持一帮到底的钻劲。一是做好学校课后服务，推动机构规范发展。印发《关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引入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及公益组织参与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意见（试行）》，明确符合要求的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及公益组织经过遴选以公益形式参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目前全市已有 37 所学校引入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及公益组织参与课后服务工作，共计引入非学科类培训机构 135 家，引入非学科培训项目 30 余项，充实学校课后服务内容。二是帮助家长合理诉求，保护家长合法权益。积极开展校外培训“平安消费”专项治理行动，主动面向社会公开校外培训投诉举报电话及电子邮箱，结合

12315 消费者投诉平台及民心网等平台，对问题线索认真甄别，逐项核查处理，与投诉举报人进行沟通反馈，以退费、法律途径、置换服务、延长服务时段等多种方式解决“退费难”问题，已累计协助完成 24 起退费诉求，协助完成退费 15.8 万元，确保“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